

JZKJ 捷众

捷众科技

873690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Jiezho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3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孙秋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叶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房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2.50	0	0

1.6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董祖琰
联系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安昌捷众科技工业园
电话	0575-85787808
传真	0575-85783668
董秘邮箱	dzyan@cnjztech.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njztech.com/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安昌捷众科技工业园
邮政编码	312055
公司邮箱	jiezhong@cnjztech.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门窗系统零部件、空调系统零部件等精密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的研发能力和核心技术团队，能够快速响应市场发展变化和客户需求。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和市场需求预判制定生产计划，合理安排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符合自身发展的商业模式。具体如下：

1、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将自主或外协生产的产品通过直售或者寄售的方式向国内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客户进行销售的方式获得收入和利润。公司通过在研发创新、规模制造、专业销售服务等方面建立综合竞争优势，保障自身长远健康发展。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采购内容主要为包括 POM、PA、PBT、PP 等塑料粒子在内的石油化工产品和镀锌板等金属材料以及外协件。部分客户在发出订单时，会基于自身产品需求，对材料类别、规格、型号等标准作出限定。此外，存在部分客户直接指定材料供应商的情况，公司按照客户需求进行采购。公司采购部根据对现有销售订单及对客户未来订单的预测并结合材料库存情况确定采购量，向供应商发送采购订单。供应商将材料运送至公司后，由公司质量管理部负责抽样检查，产品验收合格后办理入库、投入生产使用。

目前，公司与塑料材料、金属材料等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均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或采购合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有效保证了原材料的稳定供应。

经过多年的实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培育与管理体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可以在市场上找到符合公司标准、满足公司业务需求的供应商。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分为新产品开发后生产和成熟产品生产。新产品生产需要进行开发验证后转移至生产工厂进行批量生产，存在一系列严格的认证程序，从而保证新产品开发的成功率。新产品项目开发需要经过技术评审、模具开发制作，产品试制及模具改进、产品检测并经过客户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等认可，之后即可进行产品的批量生产，与客户展开长期合作。成熟产品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客户与公司签订框架合同，确定购销意向，并定期向公司市场部发送采购订单。公司根据订单及库存情况形成生产计划，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此外，公司存在部分委外加工的产品。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的二次注塑成型技术、嵌件注塑成型技术、固定管成型工艺技术、连杆加工工艺技术等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提升了塑料零部件的强度和精度，提升了生产效率。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需通过供应商评审认证方可进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体系。客户对公司项目开发管理能力、质量管理能力、人员技能水平、设水平、设备管理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评审通过后被客户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司市场部负责产品销售相关工作。

在直销模式下，公司采用寄售和直售两种模式进行销售。寄售模式系汽车行业常见的销售模式，公司根据客户的生产计划和需求预测将货物运送至指定的寄售仓库，客户根据实时需求自行提货，公司每月依据客户实际提货数量及相应的对账单进行货物和货款的结算。在直售模式下，公司通过合作的第三方物流公司或自有车队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收货点，或由客户到公司直接提货，从而完成产品交付义务。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比例%	2021 年末
资产总计	574,510,065.36	435,737,123.90	31.85%	392,724,17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3,813,618.95	369,352,899.27	33.70%	329,147,88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66	7.04	8.81%	6.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64%	15.73%	-	16.47%
资产负债率%（合并）	14.05%	15.23%	-	16.19%
（自行添行）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比例%	2021 年
营业收入	231,185,636.82	195,378,670.98	18.33%	172,517,99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850,512.13	37,560,203.34	6.10%	30,022,89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988,140.78	35,469,366.44	4.28%	28,768,16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57,527.77	54,944,082.36	-38.92%	25,983,416.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36%	10.66%	-	9.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9.62%	10.07%	-	9.16%

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76	0.72	5.56%	0.59
（自行添行）				

2.3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 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0,282,700	38.63%	-2,014,000	18,268,700	28.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016,800	17.18%	-9,016,80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335,100	0.64%	-335,100	0	0.00%
	核心员工	1,300,500	2.48%	-1,300,50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2,217,300	61.37%	14,014,000	46,231,300	71.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050,400	51.52%	9,016,800	36,067,200	55.92%
	董事、监事、高管	1,005,300	1.91%	335,100	1,340,400	2.08%
	核心员工	3,901,500	7.43%	1,300,500	5,202,000	8.07%
总股本		52,500,000	-	12,000,000	64,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3,317				

2.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 名称	股东 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 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 例%	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 有无限 售股份 数量	质押或司法 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1	孙秋根	境内 自然人	17,340,000	0	17,340,000	26.88%	17,340,000	0	未质押 或司法 冻结	0
2	董珍珮	境内 自然人	9,537,000	0	9,537,000	14.79%	9,537,000	0	未质押 或司法 冻结	0
3	孙米娜	境内 自然人	5,202,000	0	5,202,000	8.07%	5,202,000	0	未质押 或司法 冻结	0
4	孙坤	境内 自然人	5,202,000	0	5,202,000	8.07%	5,202,000	0	未质押 或司法 冻结	0
5	瑞众 投资	境内 非国	3,988,200	0	3,988,200	6.18%	3,988,200	0	未质押 或司法	0

		有法人							冻结	
6	孙忠富	境内自然人	1,700,000	0	1,700,000	2.64%	1,700,000	0	未质押或司法冻结	0
7	富鑫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0,000	240,000	1,240,000	1.92%	240,000	1,000,000	未质押或司法冻结	0
8	朱叶锋	境内自然人	1,041,700	0	1,041,700	1.62%	1,041,700	0	未质押或司法冻结	0
9	董祖琰	境内自然人	1,040,400	0	1,040,400	1.61%	1,040,400	0	未质押或司法冻结	0
10	濮坚锋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	1,000,000	1.55%	0	1,000,000	未质押或司法冻结	0
合计		-	47,051,300	240,000	47,291,300	73.33%	45,291,300	2,000,000	-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序号	股东姓名	关联关系
1	孙秋根	孙秋根、董珍珮系夫妻关系
2	董珍珮	
3	孙米娜	孙秋根、董珍珮之女
4	孙坤	孙秋根、董珍珮之子
5	瑞众投资	孙秋根持有 60%份额、董珍珮持有 40%份额
6	孙忠富	孙秋根之堂弟
7	董祖琰	董珍珮之弟
8	朱叶锋	孙米娜之配偶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5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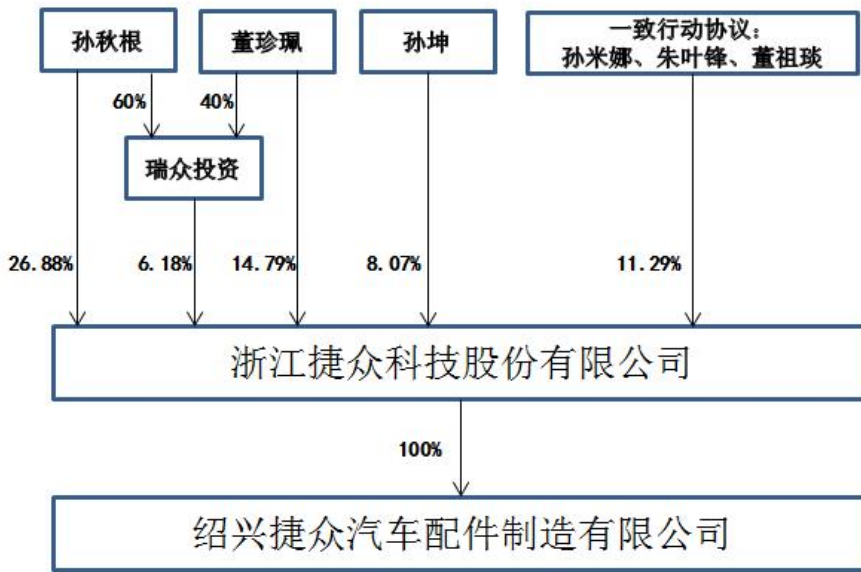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孙秋根、董珍珮和孙坤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26.88%、14.79%和 8.07%的股份，孙秋根、董珍珮通过瑞众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6.18%的股份，此外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可控制公司 11.29%的股份。三人合计控制公司 67.21%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为进一步保证控制权的稳定，孙秋根、董珍珮和孙坤三人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签订《一致行动协

议》，约定：1、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事项及其他相关重大事项，各方应保持一致；2、各方意见不一致的，以孙秋根的意思表示为准。为进一步保证孙秋根、董珍珮和孙坤控制权的稳定，孙秋根、董珍珮、孙坤、孙米娜、朱叶锋和董祖琰于2023年9月6日补充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1、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及其他相关重大事项，各方应保持一致；2、各方意见不一致的，以孙秋根的意思表示为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具体控制关系见下图：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是 √否

3.2.1.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64,756.19	0.1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ETC 保证金	3,000.00	0.00%	ETC 保证金
总计	-	-	667,756.19	0.1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受限主要系公司向银行办理融资等业务所致，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合理、必要的需求，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